

華南永昌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 
「華南永昌永昌基金」與「華南永昌物聯網精選基金」、  
「華南永昌多重資產入息平衡基金」與「華南永昌龍盈平衡基金」合併完成公告稿

中華民國 110 年 4 月 1 日  
華永信字第 1100000105 號

主旨：本公司經理之「華南永昌永昌證券投資信託基金」(以下簡稱華南永昌永昌基金)與「華南永昌物聯網精選證券投資信託基金」(以下簡稱華南永昌物聯網精選基金)、「華南永昌多重資產入息平衡證券投資信託基金」(以下簡稱華南永昌多重資產入息平衡基金)與「華南永昌龍盈平衡證券投資信託基金」(以下簡稱華南永昌龍盈平衡基金)合併完成公告。

說明：依據上述各基金證券投資信託契約第 31 條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基金合併基準日：中華民國 110 年 3 月 26 日。

二、消滅基金換發存續基金受益憑證單位數之計算公式：

=原消滅基金受益人持有消滅基金受益憑證單位數×(消滅基金合併基準日單位淨值÷存續基金合併基準日單位淨值)

三、合併基準日之基金淨值及換算比率：

(一) 華南永昌永昌基金與華南永昌物聯網精選基金

華南永昌永昌基金(存續基金)	34.26 元
華南永昌物聯網精選基金(消滅基金)	21.12 元
消滅基金每一受益權單位轉換為存續基金之換發比率	0.616462

(二) 華南永昌多重資產入息平衡基金與華南永昌龍盈平衡基金

華南永昌多重資產入息平衡基金基金-累積新台幣(存續基金)	16.36 元
華南永昌龍盈平衡基金(消滅基金)	37.6681 元
消滅基金每一受益權單位轉換為存續基金之換發比率	2.302451

四、華南永昌物聯網精選基金、華南永昌龍盈平衡基金於合併作業完成後，正式終止基金證券投資信託契約。

五、特此公告。